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6-043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授权许可协议 2026 年度预计发生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维通信”）前期已与 Bravo Tech Inc.（以下简称“BTI”）签订了许可协议及其修正案（以下简称“交易协议”），将公司通信业务产品相关知识产权授权许可给 BTI，允许 BTI 根据知识产权在其地域内销售、要约销售、出口和分销产品。根据协议约定，BTI 应向三维通信支付总计 450 万美元许可费，许可费分三期等额支付，每期 150 万美元，第一期应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以下简称“第一期支付”或“本次交易”），第二期应于 2027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第三期应于 2028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公司每个月确认许可费形成的收入，第一期许可费预计影响公司 2026 年度净利润 125 万美元。此外，本次交易的结算货币为美元，汇率的波动将对本次交易的损益产生一定影响。

2、前期审批与本次披露情况

公司前期与 BTI 签订许可协议及其修正案，根据签订时点的情况，签订事项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第一期支付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应当予以披露。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Bravo Tech Inc.

2、住所：11205 Knott Avenue - Suite A Cypress, California 90630, USA

3、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4、主营业务：各类移动通信射频功率放大器、网络优化系统及射频子系统等通讯产品开发和北美地区的销售。

5、注册资本：720 万美元。

6、与公司关联关系：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7、交易对手方经营正常，财务和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及付款能力。

8、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 12 个月与 BTI 发生的许可费为 1,466.34 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与 BTI 签订的许可协议及其修正案，三维通信在相关通信业务产品（具体见协议及其修正案附件）的整个生命周期内授予 BTI 一项非独占的、需支付费用的、不可转让的、不可再许可的且不可撤销的知识产权许可，以使 BTI 在区域内销售、要约销售、出口和分销产品。本次交易所涉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权益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三维通信在产品的整个生命周期内授予 BTI 一项非独占的、需支付费用的、不可转让的、不可再许可的且不可撤销的知识产权许可，允许 BTI 根据知识产权在其地域内销售、要约销售、出口和分销产品。

2、作为本协议项下授予的权利和许可的对价，BTI 应向三维通信支付总计 450 万美元的许可费。许可费应分三期等额支付，每期 150 万美元，第一期应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第二期应于 2027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第三期应于 2028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支付。三维通信应于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的 6 月 30 日或之前向 BTI 开具适用发票。BTI 应在收到三维通信的适用发票后 60 天内支付该日历季度应付的许可费。

3、三维通信拥有其控制的所有知识产权的全部权利、所有权和权益。除本

协议明确规定外，三维通信不向 BTI 授予其控制的任何其他知识产权中的任何权利、所有权或权益

4、在期限内以及本协议终止或到期后 10 年内，各方应并应促使其各自的官员、董事、员工、顾问、承包商和代理人，对另一方提供或以其他方式使其知悉的任何保密信息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也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任何目的，除非本协议条款明确允许此类披露或使用。

5、本协议因任何原因提前终止时，除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外，各方在本协议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应终止，并适用以下条款和条件：

(1) 授予 BTI 的许可将终止，所有相关权利将完全回归三维通信。BTI 应立即停止所有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

(2) 根据本协议提前终止的时间及其他相关因素，BTI 应向三维通信支付一定金额的许可费，作为本协议项下授予的权利和许可的对价。

(3) 各方应根据协议规定销毁、返还或促使返还另一方的所有保密信息。

6、本协议应根据新加坡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因本协议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应由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SIAC）仲裁解决。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 BTI 签订许可协议及其修正案，旨在发挥三维通信在无线通信领域的自主知识产权与产品研发优势，结合 BTI 在海外市场的本地化运营能力、客户资源及渠道网络，通过技术许可与业务协同，共同开拓并深耕海外通信市场。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 BTI 签订的许可协议及其修正案。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